

歐洲在巴塞爾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三十年間，巴塞爾也是歐洲貨幣一體化的一個中心。1964 年，歐洲經濟共同體成員國設立了成員國中央銀行行長委員會，該委員會在國際清算銀行（BIS）舉行會議，並依靠國際清算銀行的工作人員擔任其秘書處。當共同體於 1972 年推出歐洲“蛇形浮動”機制、於 1979 年建立歐洲貨幣體系時，國際清算銀行擔任歐洲貨幣合作基金的代理人，該基金負責管理各參與中央銀行之間的極短期融資以及歐洲貨幣單位。¹

單一貨幣決定性的籌備工作同樣是在巴塞爾完成的。由雅克·德洛爾（Jacques Delors）主持、於 1989 年 4 月提交經濟與貨幣聯盟報告的委員會，其大多數會議在國際清算銀行舉行。其成員主要是每月在那裡會晤的各國央行行長。其報告起草人包括國際清算銀行官員 Gunter Baer 以及 Tommaso Padoa-Schioppa。歐洲中央銀行的前身歐洲貨幣局於 1994 年 1 月在巴塞爾開始工作，同年 11 月遷往美因河畔法蘭克福。該局首任局長亞歷山大·蘭姆法魯西（Alexandre Lamfalussy）直接來自國際清算銀行，此前曾任該行總經理。Harold James 在其關於歐洲貨幣聯盟的史著中表明，歐元的設計在很大程度上得益於巴塞爾會議的人脈網絡和文化。²

歐洲在巴塞爾

1 註釋

1. 關於行長委員會（依據 1964 年 5 月 8 日理事會第 64/300/EEC 號決定設立）以及國際清算銀行作為歐洲貨幣合作基金（1973—1993 年）代理人的角色，參見國際清算銀行該時期的年報；Harold James, *Making the European Monetary Union*，哈佛，2012 年。有待核實。
2. Committee for the Study of Economic and Monetary Union, *Report on Economic and Monetary Union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Delors Report)，1989 年；關於國際清算銀行的作用以及歐洲貨幣局在巴塞爾的最初幾個月，參見 James，2012 年，第 7 章和第 8 章。日期有待核實。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europe-in-basel